# 西南林业大学赴马来西亚玛拉工艺大学

# 学生短期交流团遴选通知

**各相关学院：**

为持续推动西南林业大学与马来西亚玛拉工艺大学的交流合作，经双方商议，西南林业大学将选派60名本科生赴玛拉工艺大学进行交换学习。根据《西南林业大学学生出国（境）交流学习管理办法》，现将遴选相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选派类别及交流时间和期限**

选派类别为我校大二至大四在校生；交流时间为2025年4月或5月，交流期限为两周。

二、**选派学院和人数**

林学院（亚太林学院）9人；

材料与化学工程学院9人；

外国语学院（国际学院）7人；

园林园艺学院7人；

经济管理学院7人；

水土保持学院7人；

生物与食品工程学院7人；

大数据与智能工程学院7人。

**三、遴选基本条件：**

1. 申请人应为我校正式注册的本科生，具有中国国籍，热爱祖国，拥护社会主义，具有良好的政治及专业素质，品学兼优，无违法违纪记录；具有良好的跨文化沟通能力。

2. 申请人需具有良好的专业基础和英语水平。近一学年专业综合排名前10；具备良好的英语沟通能力，大学英语四级达425分以上，或雅思5.5/托福70以上。

3. 申请人身体健康、心理健康、有较强适应能力，学生家长知情并同意学生出国交流。

4. 各相关学院可自行拟定其他特定遴选条件。

**四、资助内容及遴选方式**

1. 学生在赴马来西亚玛拉工艺大学交流期间，学费、住宿费全免，学生自行承担往返机票、保险及生活费等开支。

2. 各相关学院本着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，依照遴选条件择优推荐派出，并指导选派学生填写《林学院学生国外交流学习承诺书》。

**五、申请程序**

1. 报名学生需填写《西南林业大学学生出国（境）境留学申请表》，并报所在学院参加遴选。

2. 各学院确定派出学生人选后，由学校对外合作交流处统一指导学生进行行前教育、境外保险购买、签证或入境手续准备等并进行派出。

**六、参加项目说明**

1. 学生出发前需至对外交流合作处签署、备案《西南林业大学学生出国（境）外事纪律承诺书》，并出具已购买海外意外及医疗保险的凭证。

2. 各派出学院需根据学生需求提前与学生处、教务处沟通课程修读及请假要求等的问题。

**七、详情及材料受理联系方式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派出学院** | **项目联系人** |
| 林学院（亚太林学院） | 施蕊（副院长）：15925231458  张靖仪：15877939902 |
| 材料与化学工程学院 | 周晓剑（副院长）：18725276030  曹明：133354628449 |
| 外国语学院（国际学院） | 杨司薇（副院长）：13577151986  冯海丹：15198923693 |
| 园林园艺学院 | 王雷光（副院长）：15087020570  张悦：17389469366 |
| 经济管理学院 | 李娅（副院长）：15877925593  沈睿婷：13888746855 |
| 水土保持学院 | 黎建强（副院长）：13708434029 |
| 生物与食品工程学院 | 朱丽娜：13888011829 |
| 大数据与智能工程学院 | 寇卫利（副院长）：137 0061 8673  王兆燕：18787184346 |

**八、附件**

1. 《西南林业大学学生出国（境）交流学习管理办法》

2. 《西南林业大学学生出国（境）境留学申请表》